

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

福民函〔2021〕18号

福田区民政局关于福田区人大七届七次会议 第20210031号提案的答复

夏宇、杨昊、林希武、郑玉燕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探索推广福田区居家养老与社区养老相结合模式的建议》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组织相关科室和职能部门对该建议进行了认真研究。根据福田区老年人的人口特点及服务需求，全力打造社会认同、群众喜爱的都市社区养老服务品牌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选择。您们在建议中探索通过飞地养老模式、购买医养结合床位和组建医养集团，大规模扩大福田区养老床位供给，带动医养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整体提升福田区养老服务水平，我们将在政策制定和具体工作中充分吸收采纳，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福田区是深圳市的中心城区，人口密度大，户籍老人多。截至2021年底，全区60岁以上户籍老人有10.63万人，占户籍人口的8.66%、全市户籍老人数量近三分之一。面对与日俱增的养

老压力，福田区立足民生、保障民生，以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为主抓手，全力打造社会认同、群众喜爱的都市社区养老服务品牌。目前，已建成含区福利中心、区老人护理院、12家颐康之家、14家日间照料中心、4家街道长者服务中心、31家长者饭堂、16家居家养老定点服务机构、97家星光老年之家组成的多层次养老服务网络，养老床位2047张，率先在全市实现10个街道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

2020年，为深入解决养老供需矛盾问题，全面提升服务供给水平，福田区出台《福田区贯彻落实〈深圳市关于构建高水平“1336”养老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2020-2025年）〉致力打造老有颐养民生幸福城区工作方案》及配套文件（以下简称“1+3”文件），布局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方向，通过系统规划、标准先行、加大投入、精准服务，构建四级养老服务网络，推动福田养老事业向“老有颐养”迈进。

二、办理情况

（一）关于成立养老综合服务中心的问题

福田区作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排头兵，坚持系统规划，构建养老服务多元新格局，重构“1+10+N”服务体系。区级依托区福利中心，设立“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负责指导全区养老服务机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统筹辖区养老服务机构年度考核、从业人员培训等工作。街道级依托老年人颐康之家建设“街道长者服务中心”，打造成为集日间照料、护理托

养、助餐配餐、医疗保健、辅具租赁、需求评估等服务的综合型为老服务设施。目前我区 10 个街道均已建成街道长者服务中心，全面开展综合型养老服务。社区级依托星光老年之家，布局 N 家“社区长者服务站”，提供社区照护、日间托养、居家护理等多样化的服务。小区级依托物业公司，引入专业养老服务，设立“长者服务点”，为居家上门服务提供场地和服务支持。**居家级**依托老年人家庭，编制“0580”适老化改造可选清单，通过居家适老改造及街道和社区养老服务机构为老年人提供精细化照护服务，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实现家门口原居安养服务。自 2020 年我区开展“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工作以来，已累计为 654 户特殊群体老人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改造数量约占全市总量的 80%。

同时，我局积极推进“虚拟养老院”建设。依托智慧福田系统，建立“福田都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设置业务管理、公众服务、支付结算、数据应用等多个模块，实现长者福利、机构补贴主动推送、在线申办，政府监管等“一网通管”。在莲花街道开展“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工作，为 2300 名特殊群体及高龄老年人配备智慧物联感知设备，提供健康管理、紧急救援和定位、生活照料、“社工+义工”服务等“一站式服务”，得到辖区老人及家属的广泛认可。

（二）关于互助养老的问题

为进一步丰富居家养老内涵，我局探索“时间银行”公益服务试点，以政府协议委托的形式引入社会组织运营，参照义务献

血、区块链运作模式，鼓励志愿者根据自身技术特长，组团为辖区老人开展生活照料、精神慰藉、法律援助、医疗保健等养老服务，所有志愿者将累积参与助老服务的时间存进“时间银行”，志愿者或者其直系亲属进入老龄后根据其养老志愿服务时间储蓄、志愿服务积分等优先、优惠享受养老服务，充分释放社会志愿帮老扶老潜能，在全社会形成志愿助老互助新风尚。

推动发展助老志愿团队，一是充分利用社区志愿者资源，鼓励低龄、健康老年人为高龄、失能、残疾、失独、孤寡等特殊群体老年人提供上门志愿服务，倡导邻里互助。二是支持居民利用自有住宅、闲置房屋，建立社区睦邻点，在邻里健康、非正式照料、配送社区服务资源等方面予以支撑。三是开展“物业+”养老服务试点工作，发挥物管企业亲民便民优势，倡导小区物业员工与社区业主参与社区助老时间银行，定期开展形式多样的便民服务和志愿者服务大力推进志愿服务项目，搭建爱心志愿者与养老机构志愿服务需求之间的桥梁，营造老有颐养的志愿服务关爱氛围。目前我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香蜜湖街道竹园社区、园岭街道长城社区等多个社区陆续开展多形式的助老志愿服务，多渠道推动福田“志愿养老”品牌创建。

（三）关于政策保障社区养老设施建设的问题

我区坚持加大投入，加大养老服务设施新供给。福田区将各类养老服务设施的规划布点要求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设置专门的养老用地类别，年度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养

老服务设施用地。在更新项目中积极落实养老设施用房规划，配建的区域级（街道）老年人托养中心建筑面积不少于 2000 m²，社区级老年人托养中心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0 m²，确保养老服务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目前已纳入更新规划配建的养老服务设施 8 处共 8500 m²，计划规划配建的养老服务设施 19 处共 30500 m²，从城市规划源头打造长者宜居城区。

下一步我局将以解决辖区老年人的刚性需求为导向，深入推进落实《福田区贯彻落实〈深圳市关于构建高水平“1336”养老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2020-2025 年）〉致力打造老有颐养民生幸福城区工作方案》及配套文件（“1+3”文件）相关举措，全力打造基本保障充分、服务供给优质、智慧发展领先、安全保障高效的都市社区养老服务新格局。

再次感谢您们对福田区养老工作的关心和关注，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工作，努力打造老有颐养民生幸福城区，提升养老服务综合水平。

福田区民政局

2021 年 6 月 1 日

（联系人：文慧莉，联系电话：82925854）